

2024年度兴宁市林业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兴宁市林业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兴宁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兴宁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兴宁市林业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兴宁市林业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起草林业建设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并监督实施；编制林业建设总体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林业执法工作。

（二）组织、指导开展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全民义务植树和国土绿化工作；组织、指导生态公益林的建设、管理和效益补偿工作；指导城市林业的建设；组织、指导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和防沙治沙工作；组织、指导商品林（包括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和风景林的培育和管理；组织、指导国有林场（苗圃）和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

（三）组织、指导和监督陆生野生动物、林区内野生植物和林区外珍贵野生树木的保护、管理和合理利用；在全省自然保护区规划的指导下，指导森林、陆生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和森林公园的规划建设和管理。

（四）组织协调森林防火工作；组织、指导、监督森林病虫害的防治、检疫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兴宁市林业局设置局办公室、规划财务股、人事股、生态保护修复股、森林资源管理股、自然保护和国有林场管理股、政策法规和科技产业股、森林火灾预防监测中心等八个股室，及由林业局本级预算管理的生态林经营管理站、木材检查站、森防检疫

站、森林火灾预防监测中心、林长制事务中心和自然保护地管理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兴宁市林业局（本级）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兴宁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兴宁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585.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50.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85.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627.1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0,054.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208.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2.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35.7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229.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85.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491.39
总计	30	13,720.83	总计	60	13,720.8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兴宁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635.71	11,585.46	0.00	0.00	0.00	0.00	50.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99	285.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78	190.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57	2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06	11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7	3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9	19.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4.20	9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4.20	9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2	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48	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8	1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8	1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88	1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27.76	62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18.63	61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19.23	1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599.40	59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9.13	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8.94	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463.64	10,413.38	0.00	0.00	0.00	0.00	50.25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463.64	10,413.38	0.00	0.00	0.00	0.00	50.25
2130201	行政运行	521.40	471.15	0.00	0.00	0.00	0.00	50.25
2130204	事业机构	500.99	50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23.02	223.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41.60	4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89.36	189.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879.84	7,87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0.02	100.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07.40	1,00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9.89	20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09.89	20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9.89	20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5	3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5	3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5	32.5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兴宁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229.43	1,598.67	9,630.7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0	0.00	5.3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0	0.00	5.3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0	0.00	5.3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99	285.9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78	190.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57	22.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06	110.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7	38.7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9	19.3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4.20	94.2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4.20	94.2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2	0.52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48	0.4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8	15.8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8	15.8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88	15.88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27.19	0.00	627.19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18.06	0.00	618.06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19.23	0.00	19.23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598.82	0.00	598.82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9.13	0.00	9.13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10501	森林管护	0.19	0.00	0.19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8.94	0.00	8.94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54.00	1,264.24	8,789.76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054.00	1,264.24	8,789.76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776.50	776.5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487.75	487.75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11.10	0.00	311.1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43.64	0.00	43.64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02.72	0.00	202.72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670.26	0.00	6,670.26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0.02	0.00	100.02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462.02	0.00	1,462.02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8.52	0.00	208.52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08.52	0.00	208.52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8.52	0.00	208.5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5	32.5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5	32.5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5	32.5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兴宁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585.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30	5.3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5.99	285.9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88	15.8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627.19	627.19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013.75	10,013.75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208.52	208.52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55	32.5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85.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189.18	11,189.1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085.1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481.39	2,481.3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085.1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670.57	总计	64	13,670.57	13,670.5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兴宁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189.18	1,558.42	9,630.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0	0.00	5.3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0	0.00	5.3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0	0.00	5.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99	285.9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78	190.7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57	22.5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06	110.0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7	38.7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9	19.39	0.00
20808	抚恤	94.20	94.2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4.20	94.2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	1.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2	0.52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48	0.4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8	15.8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8	15.8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88	15.88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27.19	0.00	627.1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18.06	0.00	618.06
2110401	生态保护	19.23	0.00	19.23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598.82	0.00	598.82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9.13	0.00	9.13
2110501	森林管护	0.19	0.00	0.19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10507	停伐补助	8.94	0.00	8.94
213	农林水支出	10,013.75	1,223.99	8,789.76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013.75	1,223.99	8,789.76
2130201	行政运行	736.24	736.24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487.75	487.75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11.10	0.00	311.1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43.64	0.00	43.6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02.72	0.00	202.7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670.26	0.00	6,670.2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0.02	0.00	100.0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462.02	0.00	1,462.0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8.52	0.00	208.5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08.52	0.00	208.52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8.52	0.00	208.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5	32.5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5	32.5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5	32.5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兴宁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2.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56
30101	基本工资	241.96	30201	办公费	45.94
30102	津贴补贴	214.2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04.7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7	绩效工资	21.21	30205	水费	0.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0.02	30206	电费	7.9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39	30207	邮电费	9.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6.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2.9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65
30302	退休费	183.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8.3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94.2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8.6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6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9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34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9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9.1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8.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7.9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85.73		公用经费合计	372.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兴宁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兴宁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兴宁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84	0.00	19.48	17.98	1.50	8.36	27.84	0.00	19.48	17.98	1.50	8.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兴宁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兴宁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总收入13,720.8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635.7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585.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171.59万元，增长80.6%。主要变动情况是上级项目收入增加，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50.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4.63万元，增长794.4%。主要变动情况是利息、慰问金和党费等收入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兴宁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13,720.8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1,229.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598.6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3.05万元，增长24.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购置固定资产较多；二是人员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9,630.7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545.16万元，增长89.4%。主要变动情况是上级项目收入增加，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兴宁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1,585.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585.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171.59万元，增长80.6%；主要变动情况是上级项目收入增加，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兴宁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1,189.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189.1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070.18万元，增长57.2%；主要变动情况是上级项目收入增加，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宁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7.8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7.8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73万元，下降19.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9.48万元，完成预算19.4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37万元，下降27.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7.98万元，完成预算17.9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37万元，下降83.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8.36万元，完成预算8.3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64万元，增长8.3%。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9.48万元，占70%；公务接待费支出8.36万元，占3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9.4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9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燃油费、维修保养费、路桥通行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8.36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74次，接待人数共1,045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72.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54万元，增长12.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度购置固定资产较多，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9.1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9.1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9.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1个，二级项目11个，共涉及资金314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8.07%。

共组织对“2023年高质量水源林建设项目”等1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41万元，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11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824.71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基本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2023年涉农资金单列资金（林分林相改造、支持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行动）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9853.77万元，执行数9853.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局围绕更好贯彻兴宁市委决策部署以及林业重点工作要求，加强部门支出管理，落实过紧日子的措施要求，完成了高质量水源林造林8271亩、高质量水源林新造林抚育13162亩和食用林产品抽检45批次等工作任务，实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简单，绩效目标制定不明晰；固定资产管理工作不到位，管理意识尚需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结合单位实际，进一步健全完善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制度单位预算绩效、政府采购、合同管理、内部控制等管理制度，确保工作开展程序化、规范化；强化预算执行监管力

度，提高综合管控能力，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流程和工作制度，提高林业管理能力。

2023年涉农资金单列资金（林分林相改造、支持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行动）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141万元，执行数为24.34万元，完成预算的0.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了高质量水源林造林8271亩、高质量水源林新造林抚育13162亩和食用林产品抽检45批次等工作任务，基本实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支出进度较慢以及社会参与造林积极性不高。造林绿化在取得经济效益方面周期长，减低了林农和社会各界参与造林的积极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部门协调沟通，争取加快资金支出；加大造林宣传力度，激发全社会重视、支持、参与造林绿化的热情，同时加强对林业重点生态工程建设监管，确保建设质量，为建设绿色生态美丽家园、推动国土绿化创造更好的生态条件。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